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三十一批）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辽宁省工作协调组向朝阳市交办第三十一批群众信访举报件，现按要求向社会公开该批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十一批 2026年6月18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LN202606070061	朝阳市凌源市工业园区内辽宁炜晟新型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生产时产生粉尘和异味，废气直排。	朝阳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主办。经查： 1.该企业于2018年建设，主要将英砂、硝酸钠等原料通过熔化、冷却、拉丝等工艺，年生产高性能玻璃纤维20万吨，环保手续齐全。 2.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粉尘，玻璃拉丝车间作业时时有异味。玻璃炉窑废气通过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处理后排放，未发现废气直排现象。 3.查阅该企业2025年、2026年自行监测报告，有组织排放符合《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2025年12月30日企业已安装在线监测设施，目前正在验收过程中。 4.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于2026年6月12日组织对该企业开展大气有组织和无组织执法监测。	部分属实	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1.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要求该企业于2026年7月中旬完成在线监测设施验收并备案。 2.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充分依托在线监控数据等非现场检查手段，强化对企业排放监管，并要求企业严格按照环评和排污许可有关要求，加大无组织排放管控，减少粉尘和异味产生。 3.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将根据执法监测结果，开展下一步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LN202606070020	朝阳市龙城区七道泉子镇北三家村三组，英峰木材加工厂和文峰木材加工厂露天加工，无除尘设备和排污许可，生产时产生扬尘和异味。	朝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主办。经查： 1.英峰加工厂2023年建设，主要在半封闭厂房内用木材进行加工生产货物托架，不进行喷漆作业（未纳入环评管理名录）。加工厂现场无除尘设备，在木材加工作业时产生木材锯末，未发现产生异味现象。未进行排污许可登记。 2.文峰加工厂2017年停产至今，现场无相关生产设施、无原料、无产品，未发现扬尘和异味现象。	部分属实	合法经营，污染物达标排放。	1.朝阳市生态环境局要求英峰加工厂开展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该加工厂已于2026年6月10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2.朝阳市生态环境局要求英峰加工厂于2026年6月20日前完成厂房软帘加装，进一步减少锯末逸散。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	X3LN202606070034	朝阳市振兴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2座机械加工厂房生产时有噪音。	朝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主办。经查： 1.该企业主要生产冶金设备，2008年4月建设，环保手续齐全，在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噪声。 2.朝阳市生态环境局于2026年6月10日组织第三方检测公司在厂界进行执法监测，检测结果厂界噪声昼间夜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	部分属实	减轻生产过程中噪声影响。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要求该企业在靠近居民区的厂房内生产时要做好门窗关闭，减轻噪声影响。	已办结	无
4	X3LN202606070037	朝阳市喀左县老爷庙镇平房子村，兴凌线（S322）公路拓宽改造工程，距离养鸡场较近，未修建隔声屏等降噪设施，车辆经过时产生噪音。	朝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喀左县交通局主办，老爷庙镇政府协办。经查： 1.该工程在2019年对省级公路兴凌线进行道路拓宽，施工地点距离该养鸡场最近约13米，道路施工在此段未设计设置声屏障，车辆经过产生噪声。该养鸡场原养殖肉鸡5000只，2023年停养至今。 2.工程施工单位和县政府在2020年8月就道路拓宽建设影响给予养鸡场28万元补偿。其中，15万元用于鸡舍隔音防护，13万元赔偿经济损失。	属实	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喀左县交通局做好该养殖户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5	X3LN202606070137	举报人对受理编号X3LN202605150077案件的办理结果不满意，噪音和卫生安全防护问题未得到解决。	朝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主办。经查： 1.受理编号X3LN202605150077举报件已调查处理，并于6月3日在朝阳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第十六批）。 2.该企业150MW风力发电项目建有风电机组38台，该项目2021年10月取得环评批复，2025年完成环保自主验收。该项目噪声与光影防护距离600米，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 3.朝阳市生态环境局2026年5月12日在9号风机发电机组600米处、2026年5月28日对风力发电场周边较近住户开展噪声监测，检测结果昼间夜间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中1类标准。	部分属实	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朝阳市生态环境局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环保主体责任，确保企业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	X3LN202606070016	<p>朝阳市喀左县</p> <p>1.六官营子镇光华水泥，环保设施闲置不用，有烟尘，夜间偷排废气废水。</p> <p>2.南哨恒基水泥厂院内有碎石加工，无手续，原料露天堆放，产生扬尘、废气和噪音。</p> <p>3.大营子乡甜水沟村、林杖子村、大杖子村、金杖子村、哈叭气村、大梁下村、冯杖子村、六官营子滴管水村碎石加工和石灰窑企业，露天堆料，环保设施闲置不用，冒浓烟，夜间偷排废气、废水，产生扬尘、烟尘和噪音。</p>	朝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问题一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主办，六官营子镇政府协办。经查：</p> <p>1.该企业以外购的熟料水渣为原料生产水泥，年产60万吨，环保手续齐全，配套建设了布袋除尘器。</p> <p>2.经查阅2025年和2026年企业自行监测报告，该企业颗粒物（烟尘）等各项污染物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未发现环保设施闲置不用。</p> <p>3.该企业无生产废水。按照日常监管情况，经走访周边住户及村内群众，未发现该企业夜间偷排废气废水行为。</p> <p>问题二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主办，利州工业园区协办。经查：</p> <p>1.该碎石加工为水泥厂生产工艺的一部分，环保手续齐全。水泥熟料生产线于2017年停产，石灰石开采和加工生产线2025年10月停产至今。</p> <p>2.该碎石场原料露天堆放已苫盖。在破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厂区内在风力作用下有扬尘产生，生产过程中产生噪声。</p> <p>问题三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主办，六官营子镇政府、大营子乡政府协办。经查：</p> <p>1.举报反映的地区存在碎石加工和石灰窑企业共15家。其中，只从事碎石加工企业8家，只有石灰窑企业3家，既有碎石加工又有石灰窑企业4家，各家企业环保手续齐全。</p> <p>2.15家企业物料均露天堆放已苫盖。厂区内在风力作用下有扬尘产生，生产过程中产生噪声。经查阅各企业自行监测报告，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符合《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碎石加工企业无生产废水，石灰窑企业脱硫过程废水循环使用。未发现环保设施闲置不用。</p> <p>3.按照日常监管情况结合查询双随机抽查情况，经现场勘验及实地走访周边住户及村内群众，多方了解日常生产期间的情况，未发现冒黑烟、夜间偷排废气废水行为。</p>	部分属实	企业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p>1.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要求恒基水泥厂在生产过程中，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做好破碎厂房密闭工作，减轻噪声影响。</p> <p>2.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要求碎石加工和石灰窑企业正常使用污染治理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强化日常监管力度，结合“双随机、一公开”制度，严厉查处环境违法行为。</p>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7	X3LN202606070009	<p>朝阳市喀左县。</p> <p>1.南哨工业园区瀚森木业，生物质锅炉无手续，烧煤炭冒浓烟，产生异味。</p> <p>2.南哨华金沟村混凝土搅拌站，不使用除尘器，露天堆放原料，有扬尘，废水偷排。</p> <p>3.大营子乡膨润土，废气直排，物料露天堆放，产生扬尘。</p> <p>4.山嘴镇黄家店村志达新材料，烧石灰冒浓烟，废水外排。</p>	朝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问题一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主办，利州工业园区协办。 经查：</p> <p>1.该企业主要生产生态板，年产36万吨，环保手续齐全。</p> <p>2.该企业配有 1 台 2 蒸吨 / 小时生物质锅炉，按照相关要求应于 2025 年12 月底完成淘汰。该生物质锅炉已于 11 月 30日实现去功能化。因无配套热源，企业自 11月 30日起全面停产至今。</p> <p>3.根据日常监管情况，未发现原生物质锅炉掺烧煤炭冒浓烟、产生异味问题。</p> <p>问题二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主办，利州街道协办。 经查：</p> <p>1.该搅拌站建有储料罐4个，仓顶配套2台除尘器（2罐一组），环保手续齐全。未发现不使用除尘器现象。</p> <p>2.该搅拌站部分原料存在露天堆放现象，有扬尘产生。</p> <p>3.该搅拌站只在清洗罐车时产生废水，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未发现废水偷排行为。</p> <p>问题三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主办。 经查：</p> <p>大营子乡境内无膨润土加工企业。</p> <p>问题四由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主办，山嘴子镇政府协办。 经查：</p> <p>1.该企业建有2座石灰窑，年生产30万吨生石灰，环保手续齐全。石灰窑配套建设1套双碱法脱硫、脱硝、布袋除尘器。查阅企业2025年和2026年自行监测报告，各项污染物符合《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未发现石灰窑冒浓烟问题。</p> <p>2.该企业生产废水主要是脱硫废水，脱硫废水循环使用，未发现废水外排。</p>	部分属实	企业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p>1.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对化金沟村混凝土搅拌站厂区内物料未苫盖行为于2026年6月9日立案调查，企业于6月9日完成物料苫盖。</p> <p>2.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加强企业监管，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p>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8	D3LN202606070001	受理编号D3LN202605130061的案件，举报人再次来电反映，朝阳市双塔区桃花吐镇李家窝堡村列车行驶产生噪声的问题未得到解决。	朝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由朝阳市交通运输局主办。经查：</p> <p>1.受理编号D3LN202605130061举报件已进行过调查处理，并于6月2日在朝阳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第十五批）。</p> <p>2.举报涉及的项目为京沈客专项目，列车经过时确实产生噪声。</p> <p>3.2018年12月18日，新建京沈客专项目（辽宁段）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该项目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设施要求。在李家窝铺村段左侧桥梁防撞墙上，安装了声屏障。其中，排山楼组段建设声屏障515.20米、安装隔声窗38户；金家沟组段建设声屏障654.00米，安装隔声窗46户。</p> <p>4.朝阳市交通运输局5月21日委托检测机构对噪声进行检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1类标准。</p>	属实	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	<p>1.朝阳市交通运输局建立协调机制，协调项目建设（产权）单位加强轨道排查，及时发现隔音设备潜在问题。</p> <p>2.朝阳市交通运输局进一步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p>	已办结	无